

從風格到創意

黃文璋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數學系

幾年前某日女兒在家看鐵達尼號(Titanic, 1997), 突然去櫃子中找出英雄本色 (Braveheart, 1995), 及真愛一世情(Legends of the Fall, 1994)的電影原聲帶, 只見她比對一下說“這都是同一作曲者”。我一看果然CD盒上都寫著 Music composed and conducted by James Horner。這幾部電影的配樂都不錯, 英雄本色得奧斯卡最佳音效剪接, 鐵達尼號得奧斯卡最佳原著音樂, 及最佳主題歌曲。喜愛音樂的女兒, 聽出這些音樂味道類似, 猜出它們是同一人所作的曲子, 而也真是如此。

再有一次我們全家去同事的新居, 同事家的裝潢與我們家是同一位設計師。女兒才進去一看就說“很像”, 雖然兩家形狀不同, 但僅由木質顏色, 採用的玻璃, 女兒就據此判斷很像。同一作曲家, 為不同的電影所配的樂, 同一設計師, 設計裝潢不同的房子, 給人感覺很像, 這就是風格(style)。

James Horner 曾為不少電影配樂, 如阿波羅13 (Apollo 13, 1995), 美麗境界(A Beautiful Mind, 2001), 大敵當前(Enemy at the Gates, 2001), 及前一陣子的大片特洛伊(Troy, 2004)等。讀者要不要比較一下其配樂, 看能否判定是出於同一人所作。

字典對style的解釋有:

1. A general manner of doing something which is typical or representative of a person or group, a time in history, etc.

2. The way in which something is said, done, expressed, or performed.

2005年3月，當周侯戀鬧得滿城風雨，一向喜愛美女的李敖也跳出來說，這是“一朵鮮花插在牛糞上”。曾是李敖最欣賞的女主播侯佩岑，因與歌手周杰倫交往，令李敖不勝唏噓，認為她沒眼光，向來交往的對象都不好，老是選這種配不上她的人。

雖然被李敖批評“文化水平不夠”，周杰倫可是自第一張專輯“Jay 周杰倫”，就引人注意。有位樂評人認為：

他在許多類型的歌曲裡遊走，卻能把情緒適當地傳達，歌聲中特有稚嫩及年輕的感覺。

但指出：

他的咬字有時候實在很模糊，縱然是要創造風格，也顯得太過含混不清，這是希望他能改進的地方。

周杰倫的第二張專輯“范特西”，已有樂評人認為：

咬字的含糊不清，在音樂的協調配置下，感覺還不賴，儼然變成一種個人風格。

第一張被評為要改進的地方，至第二張已成為個人風格了。風格常就是這樣由不得人地逐漸形成。每個人都有其風格，只是有人的風格讓人在意，有人的風格則沒讓人感覺那是風格。這就像有些產品的商標引人注意，有些則沒人會留意到。又雖然每種動物各有特色，但少數動物，如貓熊就是特別引人喜愛。

到第三張專輯“八度空間”發行後，看法就比較分歧了。有人認為由第二張可看出他的改變和進步，第三張則除了不同音樂不同編曲外，Jay 還是跳不出某種窠臼，沒有太大進步。有人則仍很喜歡，認為：

延續范特西的風格有何不好？為什麼一定要改變自我風格才是好作品？

第四張專輯“葉惠美”出來後，就有樂評人回頭看八度空間，認為：

還算可以，雖感覺 Jay 的歌就是那種調調，好像變不出什麼花樣，但半獸人最後的戰役及龍拳等都算是創意十足的歌。只是同樣聽四張差不多的歌總是會膩的。

在建立風格的過程中，已有人不耐煩了，他們有更大的期許，他們開始檢視創意何在？

第五張專輯“七里香”，第六張“11月的蕭邦”。對第六張，聯合報記者梁岱琦寫道：

周杰倫一年一張專輯是許多人的期待，但周式風格這幾年並沒有太大的變化。周董不在意，自信地說，“我的音樂始終如一”。

每次遇到有人問他這張專輯跟上一張有什麼不同？周杰倫的答案都是“差不多”。異國風、中國調、到國外取景等，這些都是他的“基本配備”，而且缺一不可。

周杰倫堅持造型可以多嘗試，但音樂風格要“始終如一”，他知道風格統一，對喜歡的人是件好事，但容易落入一成不變的批評。周杰倫用了個巧喻說，“就像電影的導演手法都一樣，但劇情會不同”。不過，專輯總是要一年一張繼續下去，周杰倫也替自己留了個伏筆，“也許有一天快瘋了，我會變一首歌、一首就好，可能做成爵士風格，這樣就有變化了”。

在周董還沒求變前，我們先分析一下，周氏的招牌風格有那些。...

一方堅持始終如一，一方期待創意的產生。要建立令人在意的風格都已不容易了，還要被挑剔沒有求變？有人可是一件作品便可樹立長久的風格。

著名的華裔建築師林璽(Maya Ying Lin)，2005年10月9日，與前美國柯林頓總統夫人希拉蕊，及另外8名傑出女性，同被選入美國女性名人堂。林璽高中畢業後進入耶魯大學，在大學最後一年，選修一門喪葬建築的課程，剛好越戰紀念碑徵求設計圖案，全班皆參加應徵。她以兩條黑色的低矮長牆，起伏組成V字形，上面刻有死者名字的簡單設計，從全國1421件作品中脫穎而出。評審委員們對其作品之評價為“簡單、明瞭、強勁”。不少建築與藝術評論者都認為，林璽創造了前無古人的紀念碑設計風格，而她完成此作品時才21歲。

在楊惠君譯(2005)一書的導論裡，提到建築師不喜歡談風格，因“嚴肅的建築物和風格沒有絲毫關係”。只是不論喜不喜歡談，一棟建築一旦完成，風格就在那兒。

風格決定你所能扮演的角色。希拉蕊史旺(Hilary Swank)自1992年踏入影壇，一向都只演一些小角色，籍籍無名。直到1999年，在男孩別哭(Boys Don't Cry)中，擔任女主角。片中她演一位性向有問題的女孩，舉止行為與一般男生無異。她的演出一舉一動都有如男生，導演形容她“眼神真的能將女孩電得神魂顛倒”。傳神的演出，使年輕的她(生於1974年)獲該年奧斯卡最佳女主角。得獎之後的幾部電影又都未見發揮，有些電影雖與大明星配戲，如在針鋒相對(Insomnia, 2002)裡，與艾爾帕西諾(Al Pacino)及羅賓威廉斯(Robin Williams)同台演出，但她可說只是配角。2003年的地心毀滅(The Core)，為一科幻商業大片，票房卻不到成本的一半。悶了五年，到2004年在登峰造擊(Million Dollar Baby)中，以拳擊手的角色，擊敗花枝招展的安妮特班寧(Annette Bening)，再度登上奧斯卡影后寶座。看來並非好萊塢典型美女的希拉蕊史旺，並不適合演商業電影。但她優美的下巴線條，及勾人的眼神，相當適合演男孩別哭，及登峰造擊，這些類似男生，但又帶點脆弱的悲劇角色。

要說清楚什麼是風格並不容易。國立台灣大學網路教學課程，李賢輝教授主講“戲劇與多媒體藝術風格”，在“埃及時代的風格”主題中提到：

埃及藝術最偉大的地方，便是所有雕像，繪畫與建築形式，好像都循著同一法則。我們把這個全民族共同遵守的法則稱為“風格”。要用言詞說明一種風格如何形成是件困難的事，但用眼睛去看就容易得多。

除了全民族共同遵守的法則，當然還有個人風格，團體的風格，某一時期的風格等。雕像、繪畫與建築等，因都可用視覺去感受，較易了解其風格。音樂及戲劇，由於可透過各種影音設備，讓我們即時且反覆地用聽覺及視覺去接觸，要體會其風格就更容易了。

另外一種歷史悠久，且影響深遠的表達方式就是文字。不同的作者，有不同使用文字的風格，一般人大約可接受這種簡單的講法。但即使不談

如我國清朝乾嘉學派，以考據為主要治學內容之文史上的考證，不論中外，自古以來就是有一些“作者不詳”的著作。有時花了許多人的精力去考證，可能都無法判定真正作者是誰。無法由風格判定嗎？要知每一作者，其風格的呈現是多方面的，要誇誇其談作者之作品風格如何如何較容易，但反過來，要由作品決定作者就較困難。此正如不同的病有不同的症狀，但看到症狀，要判定是那一種病，往往便不見得容易。

1985年11月14日，英美兩國的報紙及雜誌，爭相報導研究莎士比亞(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的美國學者 Gary Taylor，在英國牛津大學的 Bodleian 圖書館(是英國歷史最悠久、最重要的圖書館之一，其藏書只供參考概不外借)中，一本自1755年起收藏的書裡，找到一首很可能是莎士比亞的抒情詩。該詩的第二抄本，稍後在美國耶魯大學的圖書館出現，我們稱這首詩為泰勒詩。如果能證實泰勒詩確為莎士比亞所作，則這將是十七世紀以來，莎士比亞作品最重要的一次發現。英美學者為了這首詩爭論不休，大打筆戰。不少專家認為泰勒詩的風格，迥異於莎士比亞其他的作品。

統計學者也介入這場紛爭。二十世紀以來，統計的用途日益廣泛，但在文學的考證，也能一展身手，可能就非太多人所熟知。1986年1月24日出版，著名的 Science 雜誌刊登了一篇文章，題目是

Shakespeare's New Poem: An Ode to Statistics(莎士比亞

的新詩—向統計學禮讚)，

介紹著名的統計學者，史丹福大學的 Efron 及芝加哥大學的 Thisted，如何以統計的方法，鑑定這首新出爐的泰勒詩，是否真為莎士比亞所作。

早在 1976年，Efron 和 Thisted 便把莎士比亞作品中所用的字，做了一番統計分析。他們想回答對一新作品，如何經由分析其中的用字，以決定此作品是否真為莎士比亞所作？他們當初做此分析只是好玩，沒想到十年後真派上用場。

這並非統計學家第一次協助解決文學上的問題。而由於統計分析是如此的具說服力，因此往往能使一文學上長期的爭論，迅速地平息。例如，哈佛大學的 Mosteller 及 Wallace(1964)，利用統計方法，解決自美國

開國以來，即一直懸而未決的作者認定問題。在1787年10月至1788年4月間，三位美國的開國元勳 Alexander Hamilton、James Madison 及 John Jay，用筆名在報紙上共發表85篇有關憲法的文章。這一系列力主批准憲法草案的文章，後來統稱為聯邦主義文集(The Federalist Papers)。其中有12篇，歷史學家一直無法確定作者到底是誰。只推測是 Hamilton 或 Madison(美國第4位總統)所寫。Mosteller and Wallace(1964)一文，判定這12篇的作者為 Madison。另外，著名的英國統計學者 David Cox，及文學家 L.Brandwood，於1959年，也曾利用統計方法，以解決爭論長達1000年，關於柏拉圖眾多作品的先後順序。

雖然利用統計方法，來解答文學上的問題之想法並非創新，Efron 與 Thisted 所採用的特別方法，卻不曾在這方面用過。此方法可追溯至1940年代，那時生物學家 C.B.Williams，向英國統計學家 R.A.Fisher(被認為是現代統計學的奠基者)，提出一個似乎不可能回答的問題。Williams 曾前往馬來西亞採集蝴蝶，他把自己共抓到幾種(species)蝴蝶，以及每種各抓到幾隻(有些很多，有些很少)，都告訴 Fisher。Williams 想知道馬來西亞的蝴蝶，他沒見過的究竟有多少？

一般人會覺得此問題毫無頭緒，不可能解答。但統計學家卻有辦法估計。只要假設蝴蝶是隨機地被捕捉。而這只要假設每一件事(包括蝴蝶的分佈，及捕捉的技術等)，隨時都很均勻，沒有某些種蝴蝶較易被捕捉。若有某種蝴蝶沒被捕捉到，那純粹只是運氣的關係，而非該種蝴蝶特別稀少，或較會躲藏。

蝴蝶可能離你較遠，以2005年第二季，7-ELEVEN 推出的購物贈送 Hello Kitty 磁鐵的促銷活動來說明。在活動期間，凡購物每滿77元，即可獲贈一枚磁鐵。起先全套共31枚，後來又發行3枚隱藏版，及7枚 Hello Kitty 遊台灣，共41枚。由於所贈送的磁鐵，外包裝皆相同，無法挑選，不妨假設是隨機抽出。那次活動，有收集磁鐵者一定注意到，一開始很容易拿到不一樣的，後來則常拿到重複的。而當擁有相異磁鐵的枚數愈來愈多後，要拿到沒有的，就逐漸不太容易了。假設 7-ELEVEN 沒有公佈共有幾枚相異磁鐵，則厲害的統計學家，可由你各枚磁鐵各拿到幾個，來估計

總共有幾枚相異磁鐵。附帶一提，利用機率可以證明，平均約需176.42枚，方可集齊全套41枚。

Efron 與 Thisted 介入文學是很偶然的。有一次他們聆聽著名的應用機率學者 Gani 的演講。Gani 的目的是要分析莎士比亞作品的結構。聽完演講後，Efron 與 Thisted 決定把 Fisher 所用的方法，拿來分析莎士比亞的作品，並於1976年發表

Estimating the number of unseen species: How many words
did Shakespeare know?

一文。

如前所述，在生態學中往往會估計某生物尚未見到的種數。而在上文，尚未見到的“種”，卻是莎士比亞知道但不曾用過的字。

莎士比亞總作品中，使用之總字數為884,647，其中共有31,534個相異字。Efron 與 Thisted，估計莎士比亞尚認識 $11,430 \pm 178$ 個字。

事實上在 Efron and Thisted(1976)一文中，他們想回答更一般的問題。即：

假設有另一大量的莎士比亞的作品被發現，則除了原先

那31,534 個字外，可找到幾個新字？

由於自十七世紀之後，便沒有莎士比亞的新作品出現，所以 Efron 與 Thisted 從未想過會有機會，能真正的以莎士比亞的作品，來檢驗他們的理論。他們做此研究的動機純粹是覺得有趣。要知有趣或有用一向是科學研究的動機。Efron 說

It never possibly occurred to me that we'd have a chance
to use it。

這是典型的統計學家對研究工作所抱持的態度。甚至當 Efron 從新聞上獲知泰勒詩出現，且有可能是莎士比亞所作，他一時並沒想到他其實曾與 Thisted 做過這方面的研究。直到 Thisted 提醒他，塵封已久的莎士比亞才又浮現在眼前。

這首泰勒詩與總作品相比，相當短共只有429個字。Efron 與 Thisted 基於罕用字(unusual words)出現的頻率，發展出一個在統計學裡，算是

簡單的檢定法。英文字比中文字多的多，所以在一作品中，會有一些字出現不太多次。Efron 與 Thisted 指出，在總作品中，罕用字的出現非常普遍。在總共31,534個相異字中，有14,376個字，從頭到尾只出現1次，出現2次的字有4,343個，出現3次的字有2,292個，出現4次的字有1,463個，出現5次的字有1,043個，出現6次的字有837個，出現7次的字有638個。即總作品中，所使用的31,534個相異字，約有八成，出現次數均不超過7次。而使用次數超過100的相異字，共只有846個。中文作品大約少有是如此的。

這首泰勒詩雖只有429個字，但包含多達258個相異字。其中在總作品中，只出現1次的相異字有7個，在總作品中出現23次的相異字有5個。在總作品中出現愈多次的字，即為莎士比亞愈愛用的字。其中特別值得注意的是，有9個相異字，不曾在總作品中出現。這就是 Efron and Thisted(1976)一文中所要估計的量。

Efron 與 Thisted(1987) 將他們的結果整理為

Did Shakespeare write a newly-discovered poem?

一文。若此泰勒詩確為莎士比亞所作，則 Efron 與 Thisted 估計其中含有 6.97 ± 2.64 個新字，即新字的數目約介於4.33至 9.61間，實際的新字有9個。估計曾出現1次的字有 4.21 ± 2.05 個，實際則為7個。估計曾出現2次的字有 3.33 ± 1.83 個，實際則為5個。Efron 與 Thisted 一直分析到曾出現100次的字，其吻合程度皆相當驚人，可以說通過嚴格的統計檢定。看起來這首詩確是莎士比亞所寫，或者用比較保守的統計術語來說：

沒有足夠的證據可推翻此詩為莎士比亞所做之假設。

Efron 強調他們的分析，並無法證明這首泰勒詩真是莎士比亞所寫。但他說這首詩罕用字的使用頻率，如此吻合莎士比亞的總作品，確實令人驚訝。此正如 DNA 的檢驗，並無法證明(或否認)親子關係，但若太吻合(或太不吻合)，通常當事人只好接受。

Efron 與 Thisted 也對 John Donne(1572?-1631), Christophor Marlowe (1564-1593)及 Ben Jonson(1573-1637) 等三位，約略與莎士比亞同時代的詩人，各取一首詩，及另取四首莎士比亞的詩，與這首泰勒詩做比較。

經過三種嚴格的統計檢定，發現對前三首(非莎士比亞之作品)，實際值與預測值(假設其為莎士比亞所作)皆不吻合。而雖然挑選的四首莎士比亞的詩，偶而有不吻合處，總的來說是可接受的。可以這麼說，同一位作家，在不同的作品裡，罕用字出現的比率，不見得能像在咖啡裡加奶精，奶精可攪拌得到處都很均勻。但不同作家的作品，罕用字的出現，其差異性更大。本來僅是一師生遊戲之作，十年後竟令那些向來可能不常接觸統計的文學學者折服。更詳盡的資料可參考黃文璋(1999)第十七章。

那 Mosteller 及 Wallace 又是如何判定12篇聯邦主義文集的作者？經由對 Hamilton 與 Madison 已有著作進行統計分析，發現二人的“平均句長”幾乎相同，這一能反映寫作風格的特徵在此失效。接著從用詞習慣，來找出二者有區別性之風格特徵。結果發現有顯著的差別。例如，Hamilton 愛用 enough, Madison 則很少用；Hamilton 慣用 which, Madison 則使用 whilst; Hamilton 慣用 upon, Madison 卻不常用。不同的作者，有不同的寫作風格，藉由分析平均句長，罕用字的使用，及愛用的字詞等，常可判定一篇文章的作者。

以統計方法來分析寫作風格(literary style)，稱為 stylometry。在陳炳藻及謝家浩(2003)一文中指出：

風格統計學家(stylostatistician)如 Yule, Herdan, Ellegard 等人，多年來對作者風格研究的結果，可以歸納出一個共通點，就是：語句中的語彙性質，不是作者有意識地去採選後才用上，也不是作者先知地安排採用的；即使一個作者發現了自己的口頭禪，馬上去刻意修改作品裡的詞句，或重寫某一段落，增刪改訂上文下理，然而，在有效率的速度去寫作時，這個作者多半兒會回復到他那不自覺的慣性範疇內去完成他的作品。

出生於蘇格蘭的 George Udny Yule(1871-1951)，著有 The Statistical Study of Literary Vocabulary(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44)，機率論裡的隨機過程中，有一 Yule Process 乃以他命名。早在1930年代，他與 George Zipf 發現文章字彙使用頻率，有一定的模式，可藉以分辨作者。

有些事情可能較容易模仿，可以讓專家也看走眼。寫作風格則是較難模仿的，尤其是較長的作品。因其中包含太多可以被檢驗的項目，模仿者很難每項都顧到。若真刻意想要顧到，寫出來的文字，可能不成句子，讓人不忍卒讀。

西方的作品有作者判定問題，博大精深的中華文化，自古以來，不乏作者不可考的著作。例如莊子一書，有人認為全書是偽託，非莊子所寫。古代當然沒有著作權的問題。有錢或有勢者，可找人寫書，冠上自己名字；有些流傳不廣的書，被有心人取得，據為自己所著也是有的。另一情況是，沒沒無聞者，希望寫出來的書獲得重視，他們只想傳播自己的思想，不在乎出名(也可能覺得以自己具名就沒人想看了)。於是冠上一名人，或捏造出來的古人為作者，甚或不具名。此點與現今的網路文學類似，文章、笑話、照片等作品，在網路上反覆被轉載，原作者是誰常未註明，也少見作者來追究。名列中國四大奇書之一的紅樓夢(另三者為水滸傳、西遊記、三國演義)，即使不是中國小說中最重要的一部，也是相當引人重視的一部。羅鳳珠等(1997)一文指出，紅樓夢有147種版本，60餘種譯本，55種續書。可見紅樓夢所受到之重視與喜愛。

但是紅樓夢自成書以來，後四十回的作者究竟是誰，一直存在著爭論。胡適著有“紅樓夢考證”(1921)，次年又寫了“跋紅樓夢考證”。此二文可視為紅學考證的開山鼻祖。五四時代的著名人物俞平伯(1900-1990)，自1921年起開始研究紅樓夢，著有“紅樓夢辨”。他們二人皆認為後四十回非曹雪芹原作，胡適更認為就是高鶚所續。林語堂在“平心論高鶚”一文(見無所不談合集(1974)，原文1958年登載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29本)中，則認為

續紅樓夢書是不可能的事。這是超乎一切文學史上的經驗。古今中外，未見過有長篇巨著小說，他人可以成功續完。高鶚是個舉人(後成進士)，舉人能當編輯，倒不一定能寫小說。除非我們見過高鶚有自著的小說，能有相同的才思筆力外，叫他於一二年中續完四十回，將千頭萬緒的前部，撮合編纂，彌縫無跡，又能構成悲局，流雪芹未盡之淚，嘔雪芹未嘔之

血，完成中國創造文學第一部奇書，實在是不近情理，幾乎可說是絕不可能的事。

自胡適以來，經過八十餘年，各派紅學專家，誰也不能說服對方，紅學論戰至今仍方興未艾。

1980年後，由於電腦科技的進步，以及資料庫的建立，開始有對紅樓夢一書，做各種統計。也有藉助統計分析，以判定後四十回的作者。例如，任職於農委會林業試驗所的植物學家潘富俊，於2004年出版“紅樓夢植物圖鑑”一書，由紅樓夢中描述的植物，將前八十回和後四十回做一比較。紅樓夢書中總共提到237種植物，但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對植物的描繪，有很大的差別。例如，前四十回每回平均出現11.2種，中間四十回每回平均出現10.7種，二者差異並不太大。但後四十回每回平均僅出現3.8種。再分析茶。前四十回，中間四十回，都有三十七回提到茶，而後四十回，只有二十六回提到茶。另外，一百二十回中，提到茶的種類，至少有九種(第五回杜撰的神仙世界中，尚有“千紅一窟”茶)。在九種“現實世界”的茶中，有八種出現在前八十回，僅有一種出現在後四十回。而有關品茶的描述，包含選茶、選水、茶具、氣氛等情境，也只出現在前八十回。因此以茶出現的回數、茶的種類，及品茶情境來比較，判定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之作者非同一人。另外，也有人統計“喝酒”一詞，前八十回出現5次，後四十回出現29次；“吃酒”一詞，前八十回出現81次，後四十回出現4次。似乎前八十回偏好用吃酒，後四十回偏好用喝酒。這類統計還真不少。

1980年，出生於香港，現任教於香港教育學院的陳炳藻，在“首屆國際紅樓夢討論會”，用英文發表(1982年改寫成中文發表)“從字彙上的統計論紅樓夢的作者問題”一文，結論是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的作者為同一人。此文一出，震撼紅學界。一方面是使用易於為人所信服的統計分析，一方面結論又異於過去成說。其後陳炳藻又發表幾篇相關文章，都引起很大的注意及迴響，其結果是毀譽參半，爭議不小。直至最近的陳炳藻及謝家浩(2003)一文，他們仍持相同的觀點。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的余清祥，於1996年“統計在紅樓夢的應用”一文中，針對文體結構(每回之總字數、詩詞字數及對話字數)、用字分析(兒、在、了、的、著等5虛字，及

嗎、麼、給、與、卻、多、我們及咱們等8字詞),及結語用詞(如使用下回分解、且聽下回分解、不知何事,下回分解、要知端底,且聽下回分解、要知端詳,下回分解、不知如何,下回分解、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無結語、詩等),分析前八十回及後四十回的風格,發現確實有顯著差異。他說:

在機率上如仍堅持紅樓夢只有一位作者,其正確的可能性

則是微乎其微。

同樣是統計分析,卻與陳炳藻得到完全相反的結論。美國 Howard University 圖書館副館長何光國,在2002年9月11日出刊的“傳統中國文學電子報”第131期,發表“從漢語白話文虛字“的、地、得”的運用論作者寫作個性—兼論紅樓夢著者問題”。其結論為:

最終我們不得不確認紅樓夢的著者只有曹雪芹一人。

其他用統計分析紅樓夢作者問題的研究尚不少,結論各有不同。如陳大康(1987)認為,“在後四十回的前半部含有曹雪芹的少量殘稿”。

在電影第六感追緝令(Basic Instinct, 1992)中,男女主角麥克道格拉斯(Michael Douglas)及莎朗史東(Sharon Stone),一個是警探,一個是有殺人嫌疑的作家,兩人都擅於通過測謊器。似乎比較多的所謂紅學專家,認為前八十回是曹雪芹所作,後四十回是高鶚或其他人所續。但統計分析寫作風格對西方作者奏效,對紅樓夢卻有不同推論。究竟是什麼原因,難道紅樓夢的寫作,也能打敗統計分析?

我們並不確知真正原因。可能的理由有:英文由26個字母所組成,較易轉化為數字,中文則否;紅樓夢寫作長達十年,曹雪芹可能隨年紀及經驗的增長,寫作風格產生變化,即使只有一個作者,歷經多次增刪,風格說不定因此未能齊一,如果是兩個作者,由於曹雪芹可能留下一些初稿,另一作者續完,因此風格有些相像,又有些不像;此書為集體創作,所以風格混淆了;...。這的確是部奇書,歷來多少文學爭議,都折服於統計分析前,但對此書,至今卻尚未能有令人信服的結論。

獨領風騷之風格的建立誠屬不易,多數人則是模仿別人,或追隨偶像,因此表現不夠鮮明,看不出有何特色。能夠讓人覺得作品中呈現某種風

格，已算是成功。但有時出於自我要求，有時出於別人對其期許，於是希望能突破既有風格，近年來“創意”之說遂甚囂塵上。不少連自己風格為何都不清楚者，也一味追求創意。台灣有“中華創意發展協會”，還有“教育部創意教學電子報”，香港則有“創意教育中心”。其他各種有關創意的組織、活動不少。如常可聽到創意教學、創意設計等。總是希望培養出一批有創意的人。但創意本天成，並非靠後天的訓練就可輕易產生。資質不對，或環境不對，再怎麼訓練，也是枉然。天下有超人一等之創意者，實在少之又少。

John F. Nash(1928-)，於1948年申請普林斯頓大學研究所時，他大學老師替他寫的介紹信，只有一行：

This man is a genius。

在電影美麗境界裡，飾演 Nash 的羅素克洛(Russell Crowe)，對同學們傳誦某位同學有論文發表，常嗤之以鼻，認為他們所做，都不過是別人已有結果之推廣，他則追求有“原創性”的題材。

1950年，21歲的 Nash，完成一篇只有27頁的博士論文。對不合作賽局，他提出一 Nash 均衡(Nash Equilibrium)的概念。就是這篇短短的論文，44年後，於1994年，讓他獲諾貝爾獎。諾貝爾獎並未設有數學獎，他所獲為經濟學獎。當年的新聞指出，“這是有93年歷史的諾貝爾獎，第一次頒給做純數學研究的學者”。能做如此有原創性論文的數學家，因而得諾貝爾經濟獎，這種人才當然少之又少。

金庸小說中，張三丰是極有開創性的一位。

在倚天屠龍記裡(pp.72-74)，張君寶被少林寺僧眾追拿，只覺天地茫茫，竟無安身之處，遂聽從郭襄的建議，要去襄陽投靠郭襄的爸媽，郭靖及黃蓉。行經武當山下，正倚石休息，忽見一對少年夫妻從旁經過。妻子邊走邊指責男子：

你一個男子漢大丈夫，不能自立門戶，卻去依傍姐姐和姐

夫，沒來由的自己討這場羞辱。...

張君寶一旁聽了，如當頭棒喝，襄陽不去了，直上武當山，找到一巖穴，渴飲山泉，飢餐野果，孜孜不歇的修習覺遠所授的九陽真經。書中寫著：

他得覺遠傳授甚久，於這部九陽真經已記了十之五六，十餘年間竟然內力大進，其後多讀道藏，於道家鍊氣之術更深有心得。某一日在山間閒遊，仰望浮雲，俯視流水，張君寶若有所悟，在洞中苦思七日七夜，猛地裏豁然貫通，領會了武功中以柔克剛的至理，忍不住仰天長笑。

這一番大笑，竟笑出了一位承先啓後，繼往開來的大宗師。他以自悟的拳理、道家沖虛圓通之道和九陽真經中所載的內功相發明，創出了輝映後世、照耀千古的武當一派武功。

後來北遊寶鳴，見到三峰挺秀，卓立雲海，於武學又有所悟，乃自號三丰，那便是中國武學史上不世出的奇人張三丰。

張三丰不願投靠他人，終於自創一個門派，書中還記載他先後創了不少武功。如 pp.127-129中，創立武當派之後，他在書中首度現身，已是九十歲壽辰那天。書中描述他伸出右手，在空中一筆一劃，將“武林至尊，寶刀屠龍。號令天下，莫敢不從。倚天不出，誰與爭鋒？”二十四字反覆書寫，演練出一套極高明的武功，傳給弟子張翠山。張三丰最後現身，已年過百齡。於閉關十八個月間，創出一套太極拳和太極劍。在趙敏率眾高手攻上武當山時，臨場傳給張無忌，用以克敵(pp.985-993)。金庸小說裡高手很多，但能自創門派，並屢自創武功者，並不太多。大部分是能將一套現成武功學會，就能行走天下了。

再看底下取自金庸(1996)碧雪劍(pp.208-243)裡的一段。

溫氏五老的五行陣本來還算圓轉渾成，不露絲毫破綻。此陣法令人喪膽之處，在於敵人入圍之後，不論如何硬闖巧閃，五老必能以厲害招數反擊，一人出手，其餘四人立即綿綿而上，不到敵人或死或擒，永無休止。五老招數互為守禦，步法相補空隙，臨敵之際，五人猶如一人。袁承志由金蛇郎君所寫的金蛇秘笈中，本已獲知如何破五行陣，但五老又創一個八卦陣(有16人)，置於五行陣外圍，將所有空隙填得密密實實。袁承志初以為五行陣外又有八卦陣，要破此陣，變成難上加難。但他只看了十六人轉幾個圈子，已了然於胸，“敵人若是

破不了五行陣,何必再加一個八卦陣?若是破得了五行陣,八卦陣徒然自礙手腳。溫氏五老的天資見識,和金蛇郎君果然差得甚遠。看來這五行陣也是上代傳下來的,諒五老自己也創不出來。他們自行增添一個陣勢,反成累贅。金蛇郎君當年若知溫氏五老日後有此畫蛇添足之舉,許多苦心的籌謀反可省去了”。想通後動手,先將五行八卦陣弄得大亂,溫氏眾人,陣中不見敵人,來來去去的盡是自己人。袁承志舉手之間先破八卦陣,再破五行陣。五老之大哥溫方達見本派這座天下無敵的五行八卦陣,竟被這小子在片刻之間,如摧枯拉朽般一番掃蕩,登時鬧了個全軍覆沒,一陣心酸,竟想在柱子上頭撞死。

很多人都想要有所為,不願侷限於原有風格,欲求突破。但有些時候,自以為是創意,卻被視為舊瓶裝新酒,了無新意。有些創意則讓人覺得新不如舊。如2005年11月4日,可口可樂公司宣佈,分別在2002及2003年所推出的香草可樂及健怡香草可樂,因不符美國人的口味,決定停售。不過這些都並非最糟的。像溫氏五老的創意,雖僅僅是畫蛇添足而已,卻導致極悲慘的後果,才是常思創意者該警惕的。當天資及見識均有限時,就不要異想天開,寧可擇善固執。那些知道如何擇善者,本領其實便相當不錯。歷史上推崇蕭規曹隨,有其道理。只是兩千餘年來,蕭不多曹亦少見。

能建立個人或團體的獨特風格當然很好。這個風格可能是自然形成的,由於個人或各團體成員的特質而成形。另外,也可能是被塑造出的,如唱片公司打造某位歌手。但即使如此,還是依個人本來性格,導致所塑造出來的風貌。咬字不清成為周杰倫的特點,咬字不清的人很多,但若想東施效顰,可能門都沒有。伊朗的連體嬰姊妹拉列和拉丹·比加尼(Laleh and Ladan Bijani),她們有各自獨立的身體、四肢和大腦,但頭卻連在一起。因此不但基因相同,後天的生活經驗也完全相同,但兩姊妹的個性卻完全不同。可見即使雙胞胎,並一直生活在同一環境,所形成之人格也不見得相同。為了尋求各自獨立的自我,2003年7月6日,姊妹在新加坡進行分離手術。動員了國際上28位名醫及百餘位醫護人員,手術預計進

行4天。可惜經過長達52小時的手術，因失血過多雙雙殞命。

不是每個人都可有其風格嗎？那建立風格有何了不起？香奈兒夫人(Gabrielle Chanel, 1883-1971)曾說：

時尚會成為過去，但風格屹立不搖。

Coco 是香奈兒夫人的小名，她逝世已久，但“雙C”已成為全球知名的品牌，其風格常被時尚界奉為圭臬。香奈兒夫人雖說時尚會成為過去，但其公司的產品卻長期引導時尚。世上大部分的風格從未成為時尚，也無人關心是否已成為過去。所建立的風格，若要能像香奈兒、像越戰紀念碑、像紅樓夢、像金庸武俠小說屹立不搖，歷久不衰，就是高難度了。這樣的風格，本身必定含有很大的創意。他們的成功，是找到自己風格裡突出的地方，加以發揮，倒不見得是常想著創意。從機率的眼光，一件事最終會呈現它該有的風貌。

萬山不許一溪奔，攔得溪聲日夜喧；
到得前頭山腳盡，堂堂溪水出前村。

這首宋朝楊萬里的詩，正足以說明該是怎樣的風貌就是怎麼樣，不需強求。

參考文獻

1. 余清祥(1998). 統計在紅樓夢的應用。政大學報, 76卷, 303-327。
2. 林語堂(1974). 無所不談合集。台灣開明書店, 台北。
3. 金庸(1996). 倚天屠龍記, 第三版。遠流出版社, 台北。
4. 金庸(1996). 碧雪劍, 第三版。遠流出版社, 台北。
5. 陳炳藻(1982). 從字彙上的統計論紅樓夢的作者問題。中報月刊, 1982年4月, 第27期, 46-51。
6. 陳大康(1987). 從數理語言學看後四十回的作者—與陳炳藻先生商榷。紅樓夢學刊(文化藝術出版社), 1987年4月, 第31期, 293-318。

7. 陳炳藻及謝家浩(2003). 情感與理性: 文學電腦統計與華文教材。第三屆全球華文網路教育研討會。2003年10月24-26日, 台北。
8. 黃文璋(1999). 數學欣賞。華泰文化事業公司, 台北。
9. 楊惠君譯(2005). 建築的表情(The Look of Architecture, Witold Rybczynski 原著)。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10. 潘富俊(2004). 紅樓夢植物圖鑑。貓頭鷹出版社, 台北。
11. 羅鳳珠、張如瑩、江姿瑩及彭瑜璇(1997). 以「互動觀念」建立「紅樓夢網路資料中心」對紅學發展之影響。一九九七年北京國際紅樓夢學術研討會。
12. Cox, D.R. and Brandwood, L.(1959). On a discriminatory problem connected with the works of Plato. *Journal of the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Series B*, 21,195-200.
13. Efron, B. and Thisted, R. (1976). Estimating the number of unseen species: How many words did Shakespeare know? *Biometrika*, 63, 435-447.
14. Fisher, R. A., Corbet, A. S. and Williams, C. B. (1943). The relation between the number of species and the number of individuals in a random sample of an animal population. *Journal of Animal Ecology*, 12, 42-58.
15. Kolata, G. (1986). Shakespeare's new poem: an ode to statistics. *Science*, 231, 335-336; January 24.
16. Mosteller, F. and Wallace, D. L.(1964). *Inference and Disputed Authorship: The Federalist*. Addison-Wesley, Reading, Massachusettes.
17. Thisted, R. and Efron, B. (1987). Did Shakespeare write a newly-discovered poem? *Biometrika*, 74, 445-455.